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5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情况: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等值外币,下同),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条款以实际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为准。

● 决议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合理管理,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额度

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额度可互相调剂。

(四)决议有效期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理专业理财机构、明确投资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资金管理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保障资金安全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条款以实际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为准。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交易对方均为商业银行等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信用评级较高、履约能力较强,公司与受托方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保障资金安全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和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同时,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可控的短期现金管理产品,但仍不排除因市场波动、宏观金融政策变化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授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七、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3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兴明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日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或等值外币),授权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可滚动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交易额度在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6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目的: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包括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拟根据日常经营需要,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以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 交易金额及期限:交易金额为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或等值外币,下同),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交易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该事项已经公司202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与公司实际业务相匹配,以规避和防范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安全、简明、有效的原则,不以投机为目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但金融衍生品业务的收益受汇率及利率波动影响,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履约风险等其他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一)交易目的

为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根据日常经营需要,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开展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相关产品及其组合为标的的交易活动,以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二)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为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情况。

(四)交易方式

1、交易品种: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情况,拟开展的金融衍生产品主要包括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等产品及其组合,对应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2、交易对方:主要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交易期限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上述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组织实施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及签署相应文件。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开展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额度为任一时点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管理层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事宜。

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不属于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以增强财务稳健性为目的,不以投机为目的,但是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国内外经济形势变化存在不可预见性,可能带来汇率行情走势与预计发生偏离,导致相应业务面临一定的价格波动和市场判断风险。

2、流动性风险:不合理的金融衍生品的购买安排可能引发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将结合外汇收支实际及计划,适时选择合适的金融衍生品,适当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以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供清算,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均以正常的贸易及业务背景为前提。

3、履约风险:公司进行的金融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金融机构,但仍存在潜在的履约风险。

4、内部操作风险: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金融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公司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所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或利率风险为目的。制度就业务操作原则、审批权限、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管理、风险控制及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该制度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所制定的风险控制措施切实有效。

2、公司资金管理部、财务部、审计部等作为相关责任部门均有清晰的管理定位和职责,并且责任落实到人,通过分级管理,从根本上杜绝了单人或单独部门操作的风险,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也提高对风险的应对速度。

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密切跟踪相关领域的法律法规,规避可能产生的法律风险。

四、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合理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降低风险敞口,保障公司财务安全性和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本次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将依据上述会计政策执行和披露。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03209　证券简称:兴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2025年3月19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志扬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合理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升资金利用效率,实现资本增值,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是以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为目的,并已制定相关制度及风险控制措施,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及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提高应对汇率和利率波动风险的能力,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金融衍生品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2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天信息”)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定于2025年4月7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7日(星期一)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至2025年4月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7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郑勇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二)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25年3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以2025年4月3日15:0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5年4月3日上午9:00—11:00,

下午13:00—15:00

(三)登记地点:昆明市环城东路455号南天信息董事会办公室

(四)会议联系人:沈颀、尹保健

联系电话:0871-68279182,63366327

传真:0871-63317397　邮编:650041

邮箱:shensh@nantian.com.cn、yinbaojian@nantian.com.cn

(五)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二)南天信息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具体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48

2、投票简称:南天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7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表决意见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郑勇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投票人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只能任选其一。

2、对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表格式列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有的股份性质: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和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及方式: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

(二)会议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5年3月18日以现场+视频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昆明本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应到董事八名,实到董事八名。

(四)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宏灿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提名郑勇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闫春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上级调动,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已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郑勇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郑勇勇先生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

郑勇勇先生个人简历及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上级调动,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闫春光先生已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勇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郑勇勇先生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

郑勇勇先生个人简历及相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三)审议《关于调整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四)审议《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会议的具体安排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一)南天信息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二)南天信息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相关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1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辞职事项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3月17日收到闫春光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闫春光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上级调动,在控股股东单位任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闫春光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闫春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票120,000股,闫春光先生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持股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管理。

闫春光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及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闫春光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闫春光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期间为公司做的相关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董事补选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郑勇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郑勇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郑勇勇先生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任期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补选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董事人数为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占公司董事人数三分之一。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变更财务总监事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1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总裁提名,并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郑勇勇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闫春光先生已完成财务总监相关工作交接,郑勇勇先生主管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会计相关工作。此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不会影响此次年报审计工作,不会对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八日

附件:

郑勇勇先生个人简历

郑勇勇:男,1983年7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

2008年9月至2015年9月在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管理部工作;

2015年9月至2021年10月在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管理部主管;

2021年10月至2025年2月在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任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郑勇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5-008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规定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风险: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3,670,7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92%;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35,721,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59%,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比例较高,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3月17日、3月18日、3月1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2025年3月19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收盘价为4.25元/股,公司股票已连续多日涨停,与2025年3月11日公司股票收盘价3.24元/股相比累计涨幅达31.17%。根据中证指数官网最新发布的市净率数据显示,公司市净率为3.21,公司所属的行业分类“E50建筑装饰、装修和其他建筑业”最新的市净率为1.73。公司市净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和问询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顾益明、顾龙棣、顾佳,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的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因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6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2、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3,670,73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5.92%;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35,721,000股,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9.59%,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比例较高,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5-01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2月经营简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公司现披露2025年2月份相关数据信息如下:

项　目	2025年2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34.66	48.03%
完成业务量(亿票)	16.99	63.39%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2.04	-9.33%

上述快递服务单票收入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上述数据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9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2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2023年修订)》的规定,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2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5年2月快递服务主要经营指标

项目	2025年2月	同比增长
快递服务业务收入(亿元)	35.37	45.32%
完成业务量(亿票)	18.10	69.95%
快递服务单票收入(元)	1.95	-14.28%

二、数据说明

2025年1-2月,快递业保持高效运行,市场规模稳步扩大,服务质效持续向好。2025年2月,公司通过持续优化完善基础设施网络、提高运营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同时受2024年春节假期(2月10日至2月17日)导致同比基数较低因素影响,公司业务量同比增速实现快速增长,完成快递业务量为18.10亿票,同比增长69.95%;实现快递服务业务收入35.37亿元,同比增长45.32%。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会与定期报告数据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证券代码:688509　证券简称:正元地信　公告编号:2025-006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提名朱向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其任职资格进行审查,朱向泰先生具备任职所需的专业素质和工作能力,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董事会同意聘任朱向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时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朱向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0日

附件

朱向泰先生简历

朱向泰,男,汉族,1968年8月生,内蒙古多伦人,2001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1年7月参加工作,成都地质学院勘查地球物理专业毕业,大学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

1991年7月至2001年1月历任冶金工业部地球物理勘查院综合物探队技术员、应用地球物理工程公司干部;2001年1月至2002年8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地勘院副院长;2002年8月至2008年5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物探中心经理;2008年5月至2008年10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副院长;2008年10月至2025年2月任中国冶金地质总局地球物理勘查院党委委员、副院长。

股票代码:000410　股票简称:沈阳机床　公告编号:2025-14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通用沈机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捷厂100%股权、中捷航空航天100%股权,拟向通用机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天津天锻78.45%股权,同时向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4年